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6-089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1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华友钴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7）。

二、收到回购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2026年11月23日，公司取得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出具的《交通银行股票回购增持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3.5亿元；

2.贷款期限：3年；

3.贷款用途：仅用于公司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回购股票；

4.承诺函有效期：自出具之日至2027年11月22日止。

三、其他说明

本次收到回购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事宜以双方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本次收到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股份数量以公司披露的回购实施结果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股份回购，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